

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信息披露

现将本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本行一直遵循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坚持处理关联方交易与处理一般客户的银行业务一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行制订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和各项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操作。本行与关联方交易对象是本办法规定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纳入本行与关联方交易的主要事项有授信、资产转移和提供服务，本报告期仅报告与关联方授信业务，其他事项未发生。从关联交易量、结构及质量分析，现有的关联交易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实质影响。

一、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办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交易管理办法》、《贷款通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制订，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组织实施。

（二）制度执行情况。2022 年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审议关联交易报告、关联方授信等重要议题，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本行按照制度、办法的规定，严格界定关联方对象（关联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关联交易性质（一般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事

项（授信、资产转移、服务）；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业务审批流程（一般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批或报备）和本行《信贷管理基本制度》的规定，执行情况良好。

（三）关联方认定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本行按照监管规定、制度的规定，通过信息采集，认定关联方共计 278 人，其中关联方自然人 232 个，关联方法人 46 个，其中本行董事会成员 12 人，监事会成员 9 人，调研员 3 人，中层正职 19 人，5%以上股东 3 个，具体明细见关联方台账。

前 10 大户法人股东及持股情况

序号	企业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 人	股金数额（万元）		期末持股比例
			期初	期末	
1	浙江晨龙锯床集团有限公司	丁泽林	1,099.0080	1,142.9683	5.0000%
2	浙江大中医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田纪青	1,099.0080	1,142.9683	5.0000%
3	缙云县爱立特工贸有限公司	丁继中	1,099.0080	1,142.9683	5.0000%
4	浙江雅仕寝品有限公司	楼静雅	804.0618	836.2243	3.6600%
5	浙江海科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朱兰周	804.0618	836.2243	3.6600%
6	浙江众发实业有限公司	田逸农	461.1076	479.5519	2.1000%
7	浙江宇星实业有限公司	汪官成	446.7011	464.5691	2.0300%
8	浙江省缙云县仪表件厂	丁月贞	346.4657	360.3243	1.5800%
9	浙江锯力煌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斌胜	232.0668	241.3495	1.0600%
10	浙江得力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蒋惠忠	209.1869	217.5544	0.9500%
合 计		-	6,600.6757	6,864.7027	30.0400%

前 10 大自然人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行内任职情况	股金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丁继中	社会自然人股	287.4379	1.2579%
2	柯雪锋	社会自然人股	128.3230	0.5616%

3	祝伟华	社会自然人股	118.1252	0.5170%
4	卢子春	社会自然人股	117.2757	0.5132%
5	陈晔	社会自然人股	117.2757	0.5132%
6	田耀飞	社会自然人股	104.2363	0.4562%
7	柯温雪	社会自然人股	95.5199	0.4180%
8	卢新雄	社会自然人股	95.5198	0.4180%
9	郑晨果	社会自然人股	86.3418	0.3779%
10	胡丽蓉	社会自然人股	77.3337	0.3384%
合计	-	-	1,227.3890	5.3714%

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缙云农商银行全部关联方表内外授信净额中，关联法人 3 户，交易余额 4,300.0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2.5729%，其中：贷款余额 4,300.0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2.5729%。关联自然人 46 户，交易余额 2,737.55 万元，占资本净额 1.6380%，其中：贷款余额 2,705.11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1.6186%；贷记卡透支 32.44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0.019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非员工董事（含近亲属）及其控制企业贷款交易余额

关联方名称	贷款及信用卡余额 (万元)	占资本净额比例	五级分类	关联人姓名	关联关系
浙江晨龙锯床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	1.3762%	关注	丁泽林	持股 5%以上股东、非员工董事控制的企业
缙云县爱立特工贸有限公司	0.00	0.0000%	-	丁继中	
浙江大中医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1967%	关注	田纪青	

合 计	4,300.00	2.5729%	-	-	-
-----	----------	---------	---	---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 1%以上的关联方交易为：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单笔金额 (万元)	占资本净额 的比例	担保方式	期末余额 (万元)
浙江晨龙锯床集团有限公司	贷款	1,700.00	1.02%	组合担保	1,700.00
合计		1,700.00	1.02%		1,700.00

三、存在问题

(1) 关联方披露不全

监事田纪青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未纳入关联方管理，为缙云县仙都嘉宾楼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6.6667%以及担任董事）、缙云县禾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0.00%以及担任法定代表人）、浙江山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

董事沈立松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未纳入关联方管理，为缙云县仙都嘉宾楼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5556%以及担任监事）。

董事丁继中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未纳入关联方管理，为缙云县大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00%以及担任董事）、昭通聚华电力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7.50%以及担任董事）、大关县顺安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0%以及担任董事）、昭通丽景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中山市锐驰电器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四、外部审计评价

缙云农商银行已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建立了《浙江缙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缙云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

办法》）和监督管理机制。缙云农商银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所产生，未发现缙云农商银行存在其他重大违反《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四章规定的关联交易管理条款的情形，并按规定在 2022 年度的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

综上所述，本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政策执行、审批程序合规，风险可控，资产质量较好。